

---

---

# 民國叢書

第二編

· 56 ·

語言·文字類

中國文法要略

呂叔湘著

上海書店

---

---

---

呂叔湘著

中國文法要略

下卷

---

本書據商務印書館1947年版影印

# 目次

## 下卷

第十八章 離合・向背……………一

聯合(一)——加合(四)——遞進(九)——平行和對待(一五)——正反  
(二四)——轉折(二八)——轉折和保留(三五)——交替(三八)——兩非  
(四一)——排除(四四)

第十九章 異同・高下……………四六

類同(四六)——比擬(五〇)——近似(五七)——高下(五八)——不及  
(六〇)——勝過(六二)——尤最(六五)——得失寧、(六九)——倚變(七四)

第二十章 同時・先後……………七九

時間背景(七九)——相承：則(八四)——先後緊接(八八)——習慣性承接

(九〇)——相承：而(九一)——先後間隔(九三)——有待而然(九六)——  
兩事並進(九八)——動作和情狀(一〇〇)

第二十一章 釋因·紀效……………一〇五

時間和因果(一〇五)——原因：因，以，爲，由(一〇八)——故(一二二)  
——所以(一二四)——者，也，是(一二六)——後果：所以(一二二)——  
故，是故，是以(一二二)——爲之，至於，得(一二六)——因，而，以  
(一二九)——目的(一三三)

第二十二章 假設·推論……………一四〇

假設和條件(一四〇)——時間關係和條件關係(一四三)——就，使，則，  
新(一四五)——要，若，使，令(一四七)——而(一五二)——也，者  
(一五三)——充足條件和必需條件(一五五)——條件隱於加詞(一五九)  
——兩歧假設(一六一)——若夫，至如(一六四)——除非(一六六)——否  
則(一六八)——然則(一七一)——推論：既，既然

第二十三章 擒縱・襯托…………… 一七九

容認(二七九)——縱予(二八六)——極端和襯托(一九一)——逼進  
(一九七)——無條件(二〇〇)——連鎖(二〇八)

常引書名篇名表…………… 二二二

# 中國文法要略(下卷)

## 第十八章 離合·向背

### 聯合

18. 11 兩件事情之間，可以有種種關係，最簡單的是聯合關係。兩個物件的聯合，普通用「和」「與」「及」等詞來表示，兩件事情的聯合則或不用關係詞，或用其他關係詞，但決不用「和」「與」等詞（不像英語一概用 and）。

兩件事情之間的關係變化多端，單說聯合關係也還可以分出比較鬆懈和比較緊密的兩種，前者可稱為聯合，後者可稱為加合或積疊。這狹義的聯合關係，指兩事之間無任何特殊關係可尋，如時間，因果，比較，轉折之類，而又不能說是渺不相關。這樣的例句如：

好容易看見路南頭遠遠一個小村落，村外一個大場院，堆着大高的糧食，一簇人像是在那裏揚場呢（兒、一四）。

那柳葉還不會落淨，遠遠看去好似半林楓葉一般（同）。

我今晚只能極簡的寫些，等以後有與會時再補（康橋）。我送他出去，誰也沒說什麼，一個陰慘的世界好像只有我們倆的脚步聲兒（老舍、歪毛兒）。

項籍者，字羽，下相人也；初起時，年二十四（項羽）。

逐水草遷徙，無城郭常處耕田之業（史、匈奴列傳）。

道路觀者多嘆息泣下，共言其賢（韓愈、送楊少尹序）。

小鳥時來啄食，人至不去（項脊）。

這類句子有時取較整齊的形式，我們底下另節討論（19. 43—44）。

18. 12 聯合關係是最鬆懈的關係，通常不用關係詞來表示，白話如此，文言也是如此。但文言也有用「而」字的。例如：

舍於市之主人，而歸其屋食之當焉（韓愈、圻者王承福傳）。

人之行為，循一定之標準，而不至彼此互相衝突，前後判若兩人者，恃乎其有所信（理信與迷信）。

及至金陵，則成公已得蹕去，僅見方公；而其子以智，余之夙交也，以此晨夕過從（與阮光祿書）。

一旦高車駟馬，旗旄導前而騎卒擁後，夾道之人相與駢肩累迹，瞻望咨嗟，而所謂庸夫



恐婦者，奔走駭汗，羞愧俯伏，以自悔罪於車塵馬足之間（歐陽修、晝錦堂記）。  
這個「而」字類似英語的 and，白話裏面沒有和這個相當的關係詞。

13. 13 又有在第二小句用「也」字（話）或「亦」字（文）的句子。這個詞的主要作用在比較，是表「比較而相同」的限制詞（19. 12—16）。這樣用的時候，「也」字以疊用爲常，「亦」字以單用爲多。但有些句子裏，比較の意味很輕，就顯得只有聯合的作用了；這樣用的時候，「也」和「亦」大率都只單用。例如：

姑爺歲數也不大，家裏也沒有什麼人（冬兒）。

你就帶了他去合你老娘要出來交給他；再者，也瞧瞧家中有事無事（紅、六四）。

從子而歸，棄君命也。不敢從，亦不敢言（左、僖二十二）。

介之推不言祿，祿亦弗及（左、僖二十四）。

自此不飲酒，亦不與其家相通（郭老僕）。

及平長，可取婦，富人莫肯與者；貧者，平亦恥之（史、陳丞相世家）。

張負既見之喪所，獨視偉平；平亦以故後去（同）。

時人不能用其材，曼卿亦不屈以求合（歐陽修、釋祕演詩集序）。

此公之志而士亦以此望於公也（歐陽修、晝錦堂記）。（此例及下例有「而」字。）

歐洲文明以學術爲中堅，本視印度爲複雜；而附屬品之不可消化者亦隨在而多歧（文明

之消化)。

這類句子比不用關係詞或單用「而」字的句子要緊密些，兩事之間的關係有點近於下節所說的「加合」，但「也」或「亦」不含積疊的意味，和「又」或「且」不同。

加合

18·21 加合關係是聯合關係的加強。這兒雖然仍舊沒有時間，因果，比較等特殊關係，可是顯然有「有甲事，又有乙事」的意思。表示這個關係，最常用的是「又」字，這本是一個時間副詞，但在這類句子裏頭有連繫的作用。例如：

我第一次去，人地生疏，身邊帶的錢又不多。

他是老大哥，又現當着保長，還能說不管！

在文言裏「又」字可以單用，又可以和「而」字合用。單用的例如：

子謂韶，盡美矣，又盡善也（論、八佾）。

夫子與之遊，又從而禮貌之，敢問何也？（孟、離婁下）。

弦子恃之而不事楚，又不設備，故亡（左、僖五）。

行酒，次於臨汝侯，臨汝侯方與程不識耳語，又不避席（史、魏其武安侯列傳）。

今老僕且先犬馬死，主人又患難，豈尚不盡心力？（郭老僕）。

「而又」的例：

民無內憂，而又無外懼，國焉用城？（左、昭二十三）。

是我一舉而名實兩附，而又有禁暴止亂之名（秦策）。

飲少輒醉，而年又最高，故自號曰醉翁也（醉翁亭記）。

有恆者，向一定之鵠的，而又無時不進行者也（有恆）。

18. 22 白話裏頭常在上下兩小句疊用「又」字，比單在下句用「又」字的還要常見些。例如：

初到那裏，人地又生疏，錢又不湊手。

這間屋子宜冬不宜夏，又當西曬，又不透風。

不如會個夜局，又坐了更，又解了悶（紅、四五）。

但覺得一股子奇香異氣，又像生麝香味兒，又像松子兒味兒（兒、三八）。

三疊以上的句子，更是以每一小句用一「又」字爲原則。如：

這一碗牛奶喝下去，又香，又甜，又熱和。

你如何比我？你又有母親，又有哥哥，這裏又有買賣地土，家裏又仍舊有房有地（紅、四五）。

橫豎如今有人和你頑，比我又會念，又會作，又會寫，又會說會笑，又怕你生氣，拉着

你去哄着你（紅、二〇）。

我那裏管的上這些事來？見識又淺，嘴又笨；心又直，人家給個棒槌，我就拿着認作針了；臉又軟，攔不住人家給兩句好話兒；況且又沒經過事，膽子又小，太太略有點不舒服，就嚇的睡也睡不着了（紅、一六）。

18. 23 文言裏不行疊用「又」字的辦法。兩疊的句子有時在上句用「既」，下句用「又」或「而又」。如：

既有利權，又執民柄，將何懼焉？（左、襄二十三）。

嗚呼！身前既不可想，身後又不可知；哭汝既不開汝言，奠汝又不見汝食（祭妹文）。則如我之在時，後人既未及來，至於後人來時，我又不復還在也，可奈何！（金聖嘆、留贈後人）。

漢史既傳其事，而後世工畫者又圖其迹（韓愈、送楊少尹序）。

圖畫……既視建築彫刻爲繁複，而又含有音樂及詩歌之意味，故感人尤深（圖畫）。文言裏既不能疊用「又」字，到了三層相疊的句子，就只能把「而」「又」「且」等字替換着用。四層以上只有不用關係詞或加以併合。例如：

宮之奇之爲人也，儒而不能強諫，且少長於君（左、僖二）。

宮之奇之爲人也，達心而懦，又少長於君（穀梁、僖二）。

余既重先生之誠，且誌余感，而又以爲世之遠避而忘其親者戒也。迺爲之記（待麟圖記）。

公子章體壯而志驕，黨衆而欲大，殆有私乎？（史、趙世家）。〔此句在白話就用四個

「又」字；又強健，又驕傲，黨衆又多，欲圖更大。〕

18. 24 文言裏頭跟「又」字的意思相近的有「復」字和「更」字。原來也是時間限制詞，可算是「又」的同義字，又有「加」字。本是動詞，而有時有連繫的作用，多數用於兩個原因

人物之間。「復」或「更」有時和「而」字合用，「加」字下面有時加「以」字。例如：

既不受矣，而復緩師，秦將生心（左、文六）。

圖畫之設色者用水彩，中外所同也；而西人更有油畫（圖畫）。  
而所與對敵，或值人傑，加衆寡不侔，攻守異體，故雖連年勦衆，未能有克（蜀志、諸葛亮傳）。

商本既虧，引岸全廢，加以籌資更持，票法全壞（薛那威、代李少荃擬陳督臣忠勳摺）。

18. 25 文言不能疊用「又」字，卻可以疊用「且」字，可是用法有限制。用在兩個動詞謂

語之間，通常表示兩事同時進行（No. 88）。不注重這個同時性的例子很少，如：

高祖已從豨軍來。至，見信死，且喜且憐之（淮陰）。〔又喜又憐。〕

用在兩個形容詞之間的也不多，如：

上泄則下闇，下闇則上聾；且闇且聾，無以相通（穀梁、文六）。

通常多和「既」字合用，和「既……又」相同，例如：

喪亂既平，既安且寧（詩、小雅）。

既明且哲，以保其身（同）。

既醉且飽；既盲且聾；既笨且懶。

以上說「且」字疊用或和「既」字合用。單用一個「且」字，若是連繫兩個形容詞謂語，和

「既……且」相同，表單純的加合，例如：

邦有道，貧且賤焉，恥也；邦無道，富且貴焉，恥也（論、秦伯）。

明月照積雪，北風勁且哀（謝靈運詩）。

若是用在兩個動詞之間或兩個主語不同的小句之間，就不是單純的加合，有「更進一層」的意思（18.32）。

18.26 白話裏表示加合關係，又有「連……帶……」的說法，以動詞作連繫詞。如：

連數落帶發作的就哭鬧成一處（兒、四〇）。

連沐浴帶更衣，連裝扮帶開臉，這些零碎事兒索性都交給我（同）。

我們只要略略仔細一看，就知道這個「連……帶」的作用，嚴格說，不是連接小句的：第一例

的兩個動詞都作丙級詞用，第二例的四個動詞又都用成甲級。事實上他們原是用來連接兩個名詞的，如：

連籤帖兒帶那把子花兒都接過去（兒、三八）。

如果用來連接本可獨立的小句反而不行，如「他連喝酒帶抽煙」就不成一句話，必得下面接個「就把一個月薪水花完了」什麼的才站得住。

### 遞進

18·31 兩件事情的加合，可以是平列的，也可以有輕重之別。若是分輕重，大率是先輕後重，就是一層進一層，我們稱之爲「遞進」。是平列還是遞進，往往看說話的和聽話的心理如何，同一方式可以有不同的作用。例如前面用「既……又」的句子，就有一些可以作爲前輕後重看。單用「又」或「而又」的句子也有確表遞進的，如：

過而不改，而又久之（左、宣一七）。

人聲之精者爲言；文辭之於言，又其精也（韓愈、送孟東野序）。

18·32 單在後句用「且」字的句子，雖然也有可以認爲平聯的，但一般而論，「且」字有遞進的意味。例如：

公語之故，且告之悔（左、隱元）。

以志吾過，且。進善人（左、傳二十四）。

亂次以濟，遂無次，且不設備（左、桓十三）。

曹操之衆，遠來疲乏……且北方之人不習水戰（赤壁）。

宋將軍故自負，且欲觀客所爲（鐵椎）。

至如下列之例更顯然是這一層的代表；事實上，這裏的兩小句並不代表兩件事，乃一件事的深淺兩種說法：

而士獨於民大不便。無怪乎居四民之末也！且求居四民之末而亦不可得也！（鄭書）。

有時句意已完，而後以「且」字。這個「且」字有更端的作用，但同時不失去遞進的意味。例

以君避臣，辱也。且避節老矣，何故退？（喜、二八）。

告之以臨民，教之以軍旅，不共是懼，何故廢乎？且子懼不孝，無懼弗得立（左、閔二）。

天下事未可知。且爲天下者不顧家，雖殺之，無益，祇益禍耳（項羽）。

俟自我得之，自我捐之，無所恨。且終不令灌仲孺獨死，嬰獨生（史、魏其武安侯列傳）。（嬰，魏其自稱。）

18·33 白話裏頭不單說「且」，說「而且」「並且」或「況且」（文言的「況」白話作「何



況」)。例如：

聽你說話，分明是京都口吻，而且滿面的詩禮家風（兒、五）。

一日，就是這冬末夏初的時候，而且是夜間，我偶而得了閒暇……（鴨的喜劇）。

凡屬我應該做的事，而且力量能夠得到的，我對於這件事便有了責任（最苦與最樂）。

惟其辦事，所以有這了解的機會，而且一度記憶以後，永遠不忘（求學）。

你我萍水相逢，況且男女有別（兒、五）。

18. 34 白話裏頭用「還」字，和文言「且」字的作用很相近。例如：

雪白的一碗東西，上面還點着個紅點兒，更覺可愛（兒、三八）。

居鄉的人兒都是從小兒就說婆婆家，還有十一二歲就給人家童養去的（兒、九）。

他告訴我，他家老爺子命裏有兒子，他還要養兩個呢（兒、二〇）。

不要把不必要的負擔放上支撐不住的肩背，壓壞你自己，還難免旁人的笑話（康橋）。  
又有「還帶」「外帶」等說法，和「且」字的口氣更相合。例如：

甚麼事兒他全精通兒，還帶着挺挺橫橫（兒、四）。

叫我瞧着咱兒說咱兒好，還帶管說，務必替他說成才好（兒、三六）。

嚶！你瞧，好一個小黑驢兒……可是個白耳掖兒，白眼圈兒，白胸脯兒，白肚囊兒，白